

证券代码：002669 证券简称：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：2016-010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田怡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其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一、个人简历：

田怡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87 年出生，东华大学本科学历。曾就职于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，2015 年 7 月起就职于公司证券部。田怡女士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田怡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二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庆达路 655 号

电话：021-68918998-897

传真：021-68916616

邮箱：kdx@shkdchem.com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九 日